

证券代码：871131

证券简称：德春电力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7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汤家二路 58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成月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合法合规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财务负责人钱彩洁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需要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“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软件开发；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；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”，据此相应修改公司章程；同时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，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和《公司章程》最终修订情况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。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江苏德春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14 日